

绿化养护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LHYH20190501

甲方：衢州东方粮食电商产业园运营有限公司

乙方：衢州市柯城鑫琪家政服务部

一、服务名称：衢州市粮食电子商务产业园绿化养护项目。

二、服务合同工期：壹年，自2019年5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。

三、服务内容及范围：

内容：甲方经营区域内的所有室外花木草坪的绿化养护管理工作（整枝修剪、造型整形、施肥除草、抗旱排涝、病虫害综合防治）。

四、服务合同价款与服务方式：

绿化养护服务年承包费用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壹万捌仟元整（¥：18,000.00元，含税价）。采用由乙方人工、包工、包料、包工具、包设备的方式。

五、付款方式：费用按季度结算，甲方根据检查结果，每6个月由甲方现场工作人员对乙方工作进行评定后据实结算，并与乙方确认费用。第7个月和第13个月的15日（遇节假日顺延）结算前6个月承包费用，乙方在开具正式税务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后，甲方5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六、养护及种植要求：

1、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绿化养护(纯养护项目)：

(1) 乔灌木花草养护、中耕除草、病虫害防治；

(2) 草坪修剪及拔草，残草清运干净，每年至少修剪2次以上；

(3) 施肥，每年全面施肥至少1次，化肥由乙方提供，农药由乙方自行采购，乙方负责化肥农药喷施；

(4) 抗旱排涝，夏季高温干燥时，须做好绿化抗旱浇水灌溉等工作；绿地洪水过后，须做好排水防涝、清淤、病虫害防治等工作；

(5) 修剪整枝抹牙，每年灌木修剪2次以上(需采用绿篱机等专业园林绿化设备，确保质量与效率)，乔木整枝1次以上，修剪、整枝的枝条应及时清理干净；

(6) 大型苗木的支撑加固、扶正；

(7) 绿地保洁（垃圾车随身，绿地内石块、残枝、烂叶清运干净）。

九、双方权利义务：



1、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、管理、指导，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派驻管理人员管理。乙方有权提出对园区绿化养护管理的合理化建议。

2、甲方对乙方违规行为及现象、养护质量效果可开出《整改/处罚通知单》。

3、因养护不当造成苗木死亡的，乙方免费进行更换相同品种规格的苗木进行补种。

4、乙方必须加强聘用人员管理。

十、其它：

1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如其中一方不愿意或协商不成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。

2、本合同双方约定盖章签字后生效，合同正本贰份，副本贰份。

3、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，如需变更，需经双方协商同意；如需单方解除本合同，除本合同约定情形外，须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，经双方同意后，办理合同终止履行手续。

甲方：(公章)

地 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(签字)

或委托代理人：(签字)

经 办 人：

开户行：

帐号：

税号：

乙方：(公章)

地 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(签字)

或委托代理人：(签字)

经 办 人：

开户行：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衢州绿色专营处

帐号：331101020100000563

税号：

签订时间：2019年4月25日

